

新闻稿

请即发放

2024年4月24日

创兴银行推出私人贷款推广计划
实际年利率低至 3.31%
有机会赚取高达港币 2,500 元现金回赠

创兴银行有限公司（“创兴银行”）宣布推出私人贷款推广计划，特选客户¹由即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成功申请创兴私人贷款，并于2024年7月26日或以前成功全数提取私人贷款金额达港币80万元或以上，及还款期为12个月，可享实际年利率低至**3.31%**²。贷款额可达月薪12倍或最高港币100万元³，并提供12个月、18个月、24个月、36个月、48个月或60个月弹性还款期以供选择，全面满足客户的贷款需要。

此外，指定客户⁴由即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成功经本行电子渠道申请创兴私人贷款及设立创兴流动理财服务，并于2024年7月26日或以前成功全数提取私人贷款，可享现金回赠高达港币2,500元。

创兴银行私人贷款申请简易、批核快捷，助您实现更多可能。上述产品与优惠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，客户如有查询，可致电创兴贷款申请热线(852) 3768 6899 或浏览创兴银行网站 www.chbank.com。

1. “特选客户”包括以下本行现有客户：于2024年2月29日或以前成功成为本行之私人银行客户、悦秀理财客户、个人港币储蓄或往来账户客户。本行保留对“现有客户”定义的最终解释权及可全权决定并无须事先通知更改特选客户类别。
2. 以私人贷款额港币1,000,000元，每月平息0.1479%及还款期12个月计算，实际年利率为3.31%。实际年利率是一个参考利率，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银行产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费用与收费。有关产品的详情、费用与收费请参阅有关资料概要及条款细则。
3. 最高私人贷款额只供参考，实际贷款金额受限于本行之最终审批及决定。
4. “指定客户”指客户于现金回赠推广期内(a)成功经本行网站或创兴流动理财（“电子渠道”）申请创兴私人贷款，及(b)成功设立创兴流动理财的客户，详情请参阅有关条款及细则。

优惠须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。
借定唔借？还得到先好借！

- 完 -

关于创兴银行

创兴银行有限公司（“创兴银行”）于 1948 年在香港成立。创兴银行及其附属公司（包括创兴证券有限公司及创兴保险有限公司）为个人及企业客户提供全面商业银行及金融服务，其中包括港币及外币存款、信贷、外汇交易、财富管理、投资、证券、保险、强积金等各项产品及服务。创兴银行现时在香港设有超过 30 家分行，在澳门设有 1 家分行，在中国内地设有 16 家分支机构，包括广州分行、北京分行、深圳分行、上海分行及汕头分行，以及广州海珠支行、广州番禺支行、佛山支行、顺德支行、南沙支行、横琴支行、东莞支行、中山支行、深圳南山支行、深圳前海支行及上海虹桥支行。

创兴银行于 1994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，2014 年 2 月 14 日成为越秀集团成员。越秀集团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完成对创兴银行的私有化程序，创兴银行亦随即成为越秀集团的全资附属公司，并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从香港联合交易所退市。越秀集团于 1985 年在香港成立，是广州市资产规模最大的国有企业之一。越秀集团于 2023 年位列“中国企业 500 强”第 235 位和“中国 100 大跨国公司”第 12 位。2023 年，越秀集团统计口径资产总额突破万亿，达到 10,681 亿元人民币。

有关创兴银行其他资料，请浏览创兴银行网站 www.chbank.com。

传媒查询，请联络：

创兴银行

企业传讯处

陈慧家小姐

电话：(852) 3768 1177

电邮：edithchan@chbank.com